

5.11. 中小企业声明函: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, 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格式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初级中学)的(天王镇初级中学食堂蔬菜、水果、干货及调味品等食材采购及配送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:蔬菜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宝鸡惠源辉煌商贸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33.30万元,资产总额为54.6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2. (标的名称:水果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宝鸡市陈仓区车站木木黑娃鲜果行),从业人员3人,营业收入为21.00万元,资产总额为47.20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3. (标的名称:干货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宝鸡市金台区香万家炒货坊),从业人员5人,营业收入为26.50万元,资产总额为43.80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4. (标的名称:调味品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批发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宝鸡市金台区盛世鑫旺调味品经销部),从业人员3人,营业收入为26.00万元,资产总额为38.10万元,属于(微型企业);

.....

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绿农美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20日

程-122

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